

证券代码：301103

证券简称：何氏眼科

公告编号：2025-006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5,303,7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何氏眼科	股票代码	3011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晋峰	孙琦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国际大厦 15 层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国际大厦 15 层	
传真	024-23882921	024-23882921	
电话	024-23882921	024-23882921	
电子信箱	zhoujinfeng@hsyk.com.cn	sunqi@hsyk.com.cn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创始人构建的“智慧光明城”目标，秉承“奉献社会、百姓信赖、创新引领、共创幸福”的核心价值观，是一家集医教研于一体，采用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着眼于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的集团型服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在辽宁、北京、重庆、成都、海南、广州共拥有 127 家眼科服务机构，其中，沈阳何氏是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国家卫健委防盲治盲培训基地、国际眼科理事会眼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及辽宁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基地。

1、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智慧化的眼健康管理服务。针对用户当前的眼健康需求，公司依托先进医疗技术、人才、诊疗设备，为各类眼病患者提供眼科全科诊疗服务，诊疗服务中除了诊治常规的白内障、青光眼、玻璃体视网膜病变等常见致盲性眼病以及干眼、中医等特色诊疗服务之外，同时针对屈光不正开展光学矫正、屈光不正手术及视功能训练等视光服务。此外还引入了基因、干细胞等创新技术，开展更具精准性的医疗服务。对于用户的眼健康需求，公司则主要是着眼于进行早期的眼疾病预防和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的布局。

公司主要诊疗项目、业务内容和开展主体如下：

专科类别	具体专科
近视防控与小儿眼病	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专科、近视激光手术专科、医学验光专科、小儿眼病与斜弱视专科
屈光	老花眼专科、成人屈光专科、低视力专科
中老年眼病	白内障专科、青光眼专科、葡萄膜炎专科、泪道病专科
眼底、眼表与眼外伤	眼底病专科、眼外伤专科、眼表与角膜病专科
特色专科	糖尿病眼病多学科共同照护专科、干眼专科、遗传眼病专科、视觉心理室、中西医结合专科、美容与眼整形专科、医疗美容科室

2、主要经营模式

（1）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

公司通过二十余年实践，探索出一条可持续、可复制的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由初级眼保健服务、二级眼保健服务、三级眼保健服务组成，以双向转诊、上下联动、便捷患者为主要特征。初级、二级、三级眼保健服务功能分别定位为预防与康复、常见眼病诊疗和区域疑难眼病诊疗。

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以患者为中心，较好地适应了我国眼科医疗服务资源“全国分散、地区集中”的市场格局，有效解决了服务区域半径问题；同时通过上级医院对下级医院进行技术支持、下级医院患者可以转诊到上级医院或得到专家会诊，优化了资源配置，方便了患者就诊。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有利于公司合理配置医护人员、诊疗设备等资源，发挥公司在医疗技术和经验、医师培训体系以及品牌、区域复制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有利于眼病的预防、早期诊断、早期治疗，保证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公司统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药品、医疗器械以及镜架、镜片等视光材料。为保证公司的议价能力和规模效应，公司采用集团统一组织招标、竞争性谈判和询价等方式来确定产品供应商目录。公司下属的各分子公司根据采购需求分别与公司确定的合格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为保证公司能及时、稳定获取高质量的产品和售后服务，公司建立了供应商准入制度、合格供应商目录，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和审核，确保供应商资质和产品持续符合公司要求。

（3）集团管控管理模式

公司要求做到风险管理全面覆盖、全程预防、全员参与。公司建立并完善以数字化转型为主线的包括但不限于战略、品牌、产品、运营、财务、数据、人才在内的全面风险管控体系，推行定期专项风险识别与测评，全面规避经营风险。

作为集团控股型公司，公司一方面通过制定统一的采购标准、临床诊疗路径、医疗质量管理方案等，实现集中管控，共享采购渠道、医疗资源，保证诊疗服务的质量和安全，进而保证整体医疗质量；另一方面，通过标准化建院流程、专业人员配置、设备配置等医院复制模式，实现业务快速布局，不断产生规模效应和品牌效应。针对视光服务，公司对视光门店品牌建设、市场拓展、技术培训等方面进行全面的业务指导和采购管理。按照视光门店设置场所和功能，公司视光门店可分为医院店、门诊店与验配店。医院店设置于医院中、门诊店设置于门诊或诊所中，由门店所在地的医疗机构管理；验配店主要集中于沈阳地区，由何氏视光管理。

（4）“互联网+医疗健康”的就诊模式

为满足患者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健康需求，特别是满足广大眼病患者在眼专科领域的纵深服务需求，创新服务模式，提高服务效率，公司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模式。公司充分利用互联网医院线上平台，为患者提供在线问诊、药品配送、数字化健康管理等服务。提升院前、院中、院后的连续性便捷服务，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提升行业品牌影响力，将服务延伸到互联网医疗市场，构建了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眼健康管理体系。公司依托互联网医院和大数据平台，搭建智慧云医疗平台，推进智慧“眼管站”建设，深度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和云医疗技术等高科技手段，推进创新技术应用下沉，推动近视防控模式、糖尿病慢病管理模式落地，提高基层慢病监测能力和眼病预防能力，打通医疗服务“最后一公里”。

(5) 数字化+AI 赋能的诊疗及管理模式

本集团以“降本、增效、拓边界”为核心目标，通过数字化转型与 AI 技术深度融合，构建了覆盖医疗全链条的智能化体系，重点在以下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

1) 智能化数据采集与分析

通过智能终端设备（如自动化屈光检测仪、数字化眼底相机）实现精准数据采集，结合 AI 辅助诊断技术，提升基层筛查效率。同时，依托数字化社区筛查系统，替代传统纸质化流程，实现患者全链路数据追踪与管理。

2) 精准化客户运营

基于 CRM（客户关系管理）与 SCRM（社会化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构建患者标签体系，针对不同需求群体提供个性化服务，如精准宣教、复诊提醒及增值健康管理方案，从而提升患者依从性与满意度。

该模式优化了医疗资源配置，实现了从筛查、诊疗到随访的全流程数字化闭环管理。

3) 数据资产体系构建

整合 HIS、CRM 等 12 大系统数据，建立“患者-诊疗-设备-耗材”四维数据图谱，打破数据孤岛，为精准医疗决策提供底层支撑。

4) 数据中台驱动战略

搭建标准化业务中台，实现临床服务、视光服务等六大业务模块全链协同；数据中台整合电子病历、影像检查等数十类数据源；智能应用场景拓展至导诊、诊疗辅助、会员营销等八大领域。

5) AI 赋能临床服务整合优化

深度整合 AI 辅助诊断系统，建设眼科专科 AI 影像云平台，开发多模态数据融合决策系统，生成 3D 眼健康数字孪生模型，并升级智能硬件，提升检查准确率和数据丰富度。在角膜塑形镜验配方面，公司基于人工智能算法建立的 VST 设计的算法模型，在角膜塑形镜验配领域展现出了显著的优势。这一模型通过深度学习能够快速处理大量数据，从而提高验配效率，使患者更快地获得最适合自己的角膜塑形镜。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蜻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项，分别为全自动视网膜血管曲率分析系统、全自动视网膜血管直径分析系统。

6) 基因与 AI 技术赋能的糖尿病眼病数智管理新模式

在基因技术指导下精准控糖，制定个性化慢病管理方案，借助 AI 技术联通医院与家庭，实现智能化管理，提高糖尿病眼病防控效率，与省级、基层医疗机构共同组建“沈阳市糖尿病眼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获批。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2,225,440,397.53	2,483,695,372.45	-10.40%	2,606,446,01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9,813,770.81	2,075,313,837.01	-9.42%	2,174,297,184.07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095,633,818.01	1,185,231,535.43	-7.56%	955,313,55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98,159.61	63,551,557.35	-143.11%	32,592,58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87,671.23	55,324,507.19	-152.03%	26,914,62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46,834.76	176,771,992.88	-11.95%	147,979,29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4	0.4022	-143.11%	0.22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34	0.4022	-143.11%	0.22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3.01%	-4.40%	1.7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4,795,525.11	299,961,949.65	280,143,128.96	230,733,21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6,245.02	-4,912,277.48	-7,688,467.24	-43,773,65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344,038.06	-3,987,961.80	-9,566,708.18	-43,577,03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99,019.66	41,377,700.34	38,133,824.21	17,736,290.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伟	境内自然人	19.19%	30,327,379.00	30,327,379.00	不适用	0.00			
何向东	境内自然人	11.51%	18,196,428.00	18,196,428.00	不适用	0.00			
付丽芳	境内自然人	7.68%	12,130,951.00	12,130,951.00	不适用	0.00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4%	10,651,667.00	0.00	不适用	0.00			
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7,831,435.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7,831,435.00	0.00	不适用	0.00			

	人					
沈阳医健科技咨询服务	境内非 国有法人	4.85%	7,665,415.00	7,665,415.00	不适用	0.00
北京信中利美信股 权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人	3.30%	5,218,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融通健 康产业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1%	4,6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阳共好科技咨询 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 国有法人	2.00%	3,157,716.00	3,157,716.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上述股东何伟与何向东系兄弟关系，何伟与付丽芳系夫妻关系，且何伟、何向东、付 丽芳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2、何伟、何向东、付丽芳共同持有医健科技 100.00%股份，共同为共好科技普通合伙 人。 除此以外，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在“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止本报告 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2,722,7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 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 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 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 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176,471	0.74%	200,000	0.13%	1,376,471	0.87%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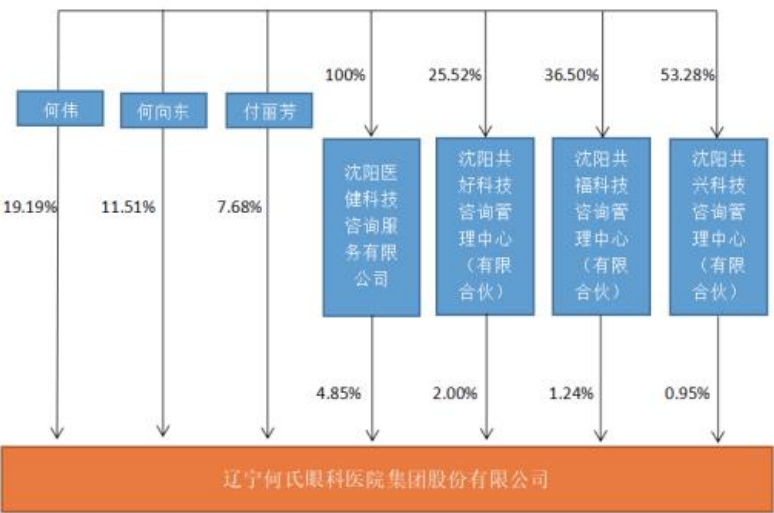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